

##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提供更灵活的理财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基金管理人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自2019年5月10日起调整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相应内容也将在《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及定期更新的《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中一并修改并公告。现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调整

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由“每日分配、按月支付”调整为“每日分配、按日支付”，即每日例行对当天实现的收益进行收益结转并支付。

#### 二、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调整收益分配原则的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公告。

2、本基金《基金合同》的修改内容详见附件《<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托管协议》涉及前述内容的章节也将一并修改。同时，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更新收益分配原则的相关事宜，但开通本业务自2019年5月10日起实施。

3、本基金《基金合同》的修改不涉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权利义务关系的变化，对本基金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此次修改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以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 三、联系方式

投资人可通过登录本公司网站（[www.ehuataifund.com](http://www.ehuatai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32-9090咨询相关信息。

####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情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关注基金的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附件：

- 1、《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 2、《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0日

附件：1、《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原《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版本内容	修订后《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基金 合同》版本内容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 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2、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约定因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及每月收益结转份额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2、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约定因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及 <b>每日</b> 收益结转份额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 估值	四、估值程序  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是按月结转份额的。	四、估值程序  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是 <b>按日</b> 结转份额的。
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 分配	二、收益分配原则  3、“每日分配、按月支付”。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月集中支付。	二、收益分配原则  3、“每日分配、 <b>按日</b> 支付”。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 <b>且每日支付</b> 。
	5、当月收益结转时，如投资人的累计未结转收益为正，则为份额持有人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如投资人的累计未结转收益为负，则为份额持有人缩减相应的基金份额；如投资人的累计未结转收益等于零时，份额持有人的基金份额保持不变；	5、 <b>当日</b> 收益结转时，如 <b>当日净收益</b> 为正，则为份额持有人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如 <b>当日净收益</b> 为负，则为份额持有人缩减相应的基金份额；如 <b>当日净收益</b> 等于零时，份额持有人的基金份额保持不变；
	四、收益分配的时间和程序	四、收益分配的时间和程序

	本基金每月例行对上月实现的收益进行收益结转(如遇节假日顺延), 每月例行的收益结转不再另行公告。	本基金 <b>每日</b> 例行对 <b>当天</b> 实现的收益进行收益结转(如遇节假日顺延), <b>每日</b> 例行的收益结转不再另行公告。
--	--	--

附件：2、《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原《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版本内容	修订后《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托管 协议》版本内容
九、基金收益分配	（一）基金收益分配的原则 3、“每日分配、按月支付”。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 以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 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 每月集中支付。	（一）基金收益分配的原则 3、“每日分配、 <b>按日</b> 支付”。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 以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 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 <b>且每日支付。</b>
	5、当月收益结转时, 如投资人的累计未结转收益为正, 则为份额持有人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 如投资人的累计未结转收益为负, 则为份额持有人缩减相应的基金份额; 如投资人的累计未结转收益等于零时, 份额持有人的基金份额保持不变;	5、 <b>当日</b> 收益结转时, 如 <b>当日净收益</b> 为正, 则为份额持有人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 如 <b>当日净收益</b> 为负, 则为份额持有人缩减相应的基金份额; 如 <b>当日净收益</b> 等于零时, 份额持有人的基金份额保持不变;
	（二）基金收益分配的时间和程序 本基金每月例行对上月实现的收益进行收益结转(如遇节假日顺延), 每月例行的收益结转不再另行公告。	（二）基金收益分配的时间和程序 本基金 <b>每日</b> 例行对 <b>当天</b> 实现的收益进行收益结转(如遇节假日顺延), <b>每日</b> 例行的收益结转不再另行公告。